

证券代码：835993

证券简称：泽衡环保

主办券商：中天国富证券

河南泽衡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河南泽衡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结合当前实际经营和盈利情况，考虑公司未来的可持续发展，同时兼顾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，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、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>的议案》，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公司本次分配现金红利金额占 2025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比例为 95.77%，占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未分配利润比例为 2.14%。本次分配的现金红利金额超过 2025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的 50%，本次分配现金红利的合理性及必要性如下：

（一）公司现金分红方案和公司财务状况、生产经营计划、后续资金安排相匹配

近两年公司主要财务数据（合并口径）如下：

单位：元

项目	2025 年 12 月 31 日 /2025 年度	2024 年 12 月 31 日 /2024 年度	增长率
货币资金	67,780,377.88	22,893,587.25	196.07%
资产总额	441,240,409.12	383,898,595.58	14.94%
负债总额	42,289,076.77	50,577,279.64	-16.39%
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	398,951,332.35	333,321,315.94	19.69%
未分配利润	238,773,957.15	174,235,053.21	37.04%

项目	2025年12月31日 /2025年度	2024年12月31日 /2024年度	增长率
营业收入	146,325,418.39	131,488,012.11	11.28%
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	69,655,824.74	64,459,000.12	8.06%
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	59,518,383.92	11,856,605.60	401.99%

2025年度，公司总体经营稳定，资本结构、偿债能力保持相对稳定和良好状态。公司主要涵盖城镇污水处理运营服务、农村污水处理运营服务及环保装备制造三个业务板块。公司将继续深耕城镇、农村污水处理及一体化环保设备制造业务，公司新增项目投入的资金将根据资金情况稳步实施。本次现金分红虽然占母公司未分配利润比例为95.77%，比例较高，但占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比例为2.14%，现金分红金额较之公司整体未分配利润规模比例较小，预计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生产运营造成不利影响，现金分红方案与公司生产经营计划、后续资金安排相匹配。

（二）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

单位：元

年度	分红方案	分红金额	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
2025年	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.85	5,100,000.00	69,655,824.74
2024年	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.70	4,200,000.00	64,459,000.12
2023年	-	-	55,169,053.31
小计	-	9,300,000.00	189,283,878.17
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占累计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比例			4.91%

公司2023年度未实施现金分红，2024年度每10股派现金红利0.70元，现金分红总额为4,200,000.00元。2025年度每10股派现金红利0.85元，现金分红总额为5,100,000.00元，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占累计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比例4.91%。

（三）公司经营业绩稳定，本次现金分红有助于合理回报股东

2023年公司未向股东予以分红，2024年度每10股派现金红利0.70元，现金分红总额为4,200,000.00元。2025年度每10股派现金红利0.85元，现金分红

总额为 5,100,000.00 元，本次分红主要为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不受影响的前提下，积极回报股东，与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红利，增强股东的获得感。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67,780,377.88 元，公司具备现金分红的能力。

综上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制定与泽衡环保业绩相匹配，充分考虑了生产经营计划、后续资金安排及现金分红对挂牌公司财务状况、生产运营产生的影响等综合因素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具有合理性与必要性。

一、权益分派预案情况

根据公司 2026 年 4 月 29 日披露的 2025 年年度报告，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238,773,957.15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5,325,526.23 元。

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：截至审议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，公司总股本为 60,000,000 股，以应分配股数 60,000,000 股为基数（如存在库存股或未面向全体股东分派的，应减去库存股或不参与分派的股份数量）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85 元（含税）。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5,100,000 元，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该权益分派预案应分配股数不一致的，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，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。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根据财税相关规定执行。

二、审议及表决情况

（一）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

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经公司 2026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董事会审议通过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，最终预案以股东会审议结果为准。

三、风险提示及其他事项

（一）本次权益分派预案披露前，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，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。

（二）本次权益分派方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河南泽衡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河南泽衡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29日